

彰化縣立福興國中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計畫

110年8月校務會議訂定
113年8月29日校務會議修訂

壹、實施依據：

- 一、教育部「校園自我傷害防治手冊」。
- 二、教育部 103 年 1 月 8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2019903 號函修訂「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三、教育部 108 年 3 月 6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80030490 號函強化「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四、教育部 111 年 6 月 2 日臺教學(三)字第 1112803155 號函修正「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貳、目的

- 一、落實學生輔導工作，積極推動生命教育，加強學生面對社會各項變遷之能力，懂得珍惜生命，學習自我控制、解決衝突、紓解壓力、提升挫折容忍度之能力。
- 二、透過學校輔導網路，結合社會資源有效辦理輔導三級預防工作，預防校園自我傷害事件發生，培養學校處理校園自我傷害的危機處理能力。
- 三、健全校園危機處理機制，增進教師輔導知能，落實學校輔導工作，培養教職員工敏感於高危險性自我傷害個案，並能做必要的介入與輔導以及校園自我傷害事件後處理之能力。

參、組織運作

- 一、成立本校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自我傷害危機事件處理小組(已遂/未遂)和危機復原人員配置表，定期督導執行成果。
- 二、結合家長、社區、醫療等資源，建置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網絡。

肆、實施要點

擬定「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三級預防工作計畫」，據以執行並不定期檢討修正。本校執行初級預防、二級預防、三級預防工作如下：

一、初級預防(發展性輔導)

1. 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憂鬱自傷。
2. 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3. 行動方案：

(1) 校長室

- A. 督導成立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研商校園憂鬱、自我傷害防治相關措施，並建立「學生憂鬱及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 流程圖」。
- B. 於各項會議宣導校園憂鬱、自我傷害防治觀念，以提昇全校教職員工對憂鬱、自我傷害學生之覺察與敏感度。
- C. 重視學生安全工作與教學設備及校園設施的安全維護，避免不良環境的產生，以積極建立友善校園為目標。
- D. 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2) 教務處

規劃將生命教育、多元智能和價值、心理健康促進和維護、壓力因應、提升問題解決力、挫折容忍力、負向思考和情緒之覺察、接納及調控策略、網路成癮與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常見精神疾病與求助資源、憂鬱與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自助與助人技巧等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體驗活動。

(3) 學務處

- A. 舉辦新生始業輔導、班級幹部訓練、班會及社團活動，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及擔任班級及行政單位溝通橋樑，以促進學生身心健康。
- B. 加強導師功能，增進導師與家長對學生狀況的瞭解及問題處理之協助。 C. 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D. 設立校內外緊急事件通報窗口(24小時通報求助專線)，並加強宣導。

(4) 輔導室

- A.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並善加利用媒體資源推廣教育。
- B. 結合社會資源辦理憂鬱與自殺之預防工作。
- C. 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實施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教官等相關訓導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
- D. 對家長進行同理心溝通、心理健康識能、自我傷害認識與處理，以及校園內外心理衛生求助資源與管道之教育宣導。
- E. 強化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管理訓練。
- F. 彙整相關資源網絡提供全校師生運用。

(5) 總務處：

- A. 隨時檢視校園各項設施安全維護、修繕，避免危險環境的產生。
- B. 加強傳達室輪值人員之危機處理能力。
- C. 改善校園環境，建構校園安全空間。

(6) 人事室

- A. 提供職員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
- B. 依學生需求和學生輔導法建置充足專業輔導人力。

(7) 導師：

- A. 積極參與有關憂鬱、自我傷害防治研習活動，期對學生行為有正確認識。
- B. 瞭解學生日常生活當中是否遭遇較大的生活變動，協助學生對壓力事件做成因應，以增進學生因應的技巧及處理壓力的能力。
- C. 給學生支持、關懷與傾聽，掌握班上學生的身心狀態。
- D. 協助學生學習專業知識與技能，增進學生對未來的勝任感。
- E. 營造班級內歸屬感與凝聚力，以及情緒支持的氣氛。
- F. 留意每位同學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聯繫，相互交換學生日常訊息。
- G. 必要時實施家庭訪問，了解學生居家生活狀況。
- H. 在班上形成通報網絡，指定幹部主動報告同學異常狀態。
- I. 留意學生的聯絡簿所透露的心事及相關線索。

(8) 專任教師：

- A. 積極參與研習活動，提升憂鬱及自我傷害辨識能力。
- B. 保持對「異常舉動」學生高度敏感，及時輔導並提報相關單位。
- C. 支持與關懷，耐心傾聽，分享學生的情緒經驗。
- D. 常與導師、輔導教師保持聯繫，並參與認輔工作。

二、二級預防(介入性輔導)

1. 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2. 策略：篩選高危險群，即時介入。

3. 行動方案：

(1) 高關懷學生辨識：

每學年(含開學新生入學)由輔導老師進行入班新生定向與適應輔導時，實施心情溫度計量表，篩檢高關懷傾向之學生名單，提供導師關心和輔導；導師經評估後發現有輔導需求之學生，再轉介輔導室進行相關輔導措施。

(2) 長期輔導與追蹤：

定期建立高關懷群檔案，並對高危險群進行長期追蹤與介入輔導；必要時，並進行危機處置。

(3) 提升導師、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辨識能力，並配合運用「校園自我傷害防治手冊」中的自我傷害行為篩選量表及自殺危險程度量表，以協助觀察篩檢，對篩檢出之高危險群提供進一

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

- (4) 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並能適時轉介個案接受專業的心理諮商或治療。

三、三級預防(處遇性輔導)

1. 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未遂者的再自殺。
2. 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3. 行動方案：
 - (1) 自殺未遂：
 - A. 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化作業流程(如附件五)，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等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
 - B. 安排個案由心理師進行後續心理治療，以預防再自殺；家長聯繫與預防再自殺教育，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同儕如何對當事人進行協助。
 - (2) 自殺身亡：
 - A. 於知悉身亡事件後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一級主管以上層級主持，協調各處室之因應作為。
 - B. 依處置作業流程，對媒體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導。
 - (3) 通報轉介：進行校安通報與自殺防治通報
 - A. 知悉自傷和自殺事件後，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進行校安通報。
 - B. 針對知悉自殺行為情事時，在 24 小時內，依「自殺防治法」，於行政院衛生福利部建置之「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作業。
 - (4) 處理回報：學校發生學生自殺身亡事件應填具「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伍、預期成效

- 一、建立完整之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防治機制。
- 二、有效抑制校園憂鬱及自我傷害比率逐年增加之趨勢，有效降低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之盛行率。

陸、本計畫經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通過後，呈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組 別	職 稱	任 務 內 容
召集人	校 長	建置專業團隊、督導處式運作事宜、 政策之決議與督導
教學組	教務主任	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
	綜合活動 領域召集人	生命教育之教學、學生輔導等
	各學年 級導師代表	生命教育之教學、學生輔導等
生教組	學務主任	推動學生生活輔導事宜及危機處理通報等
總務組	總務主任	建構校園安全空間
輔導組	輔導主任	策劃工作計畫，辦理教師輔導知能增能研習， 提供輔導與諮詢
	輔導組長	辦理宣導活動、學生輔導與認輔工作、資料檔案 建立、保存、轉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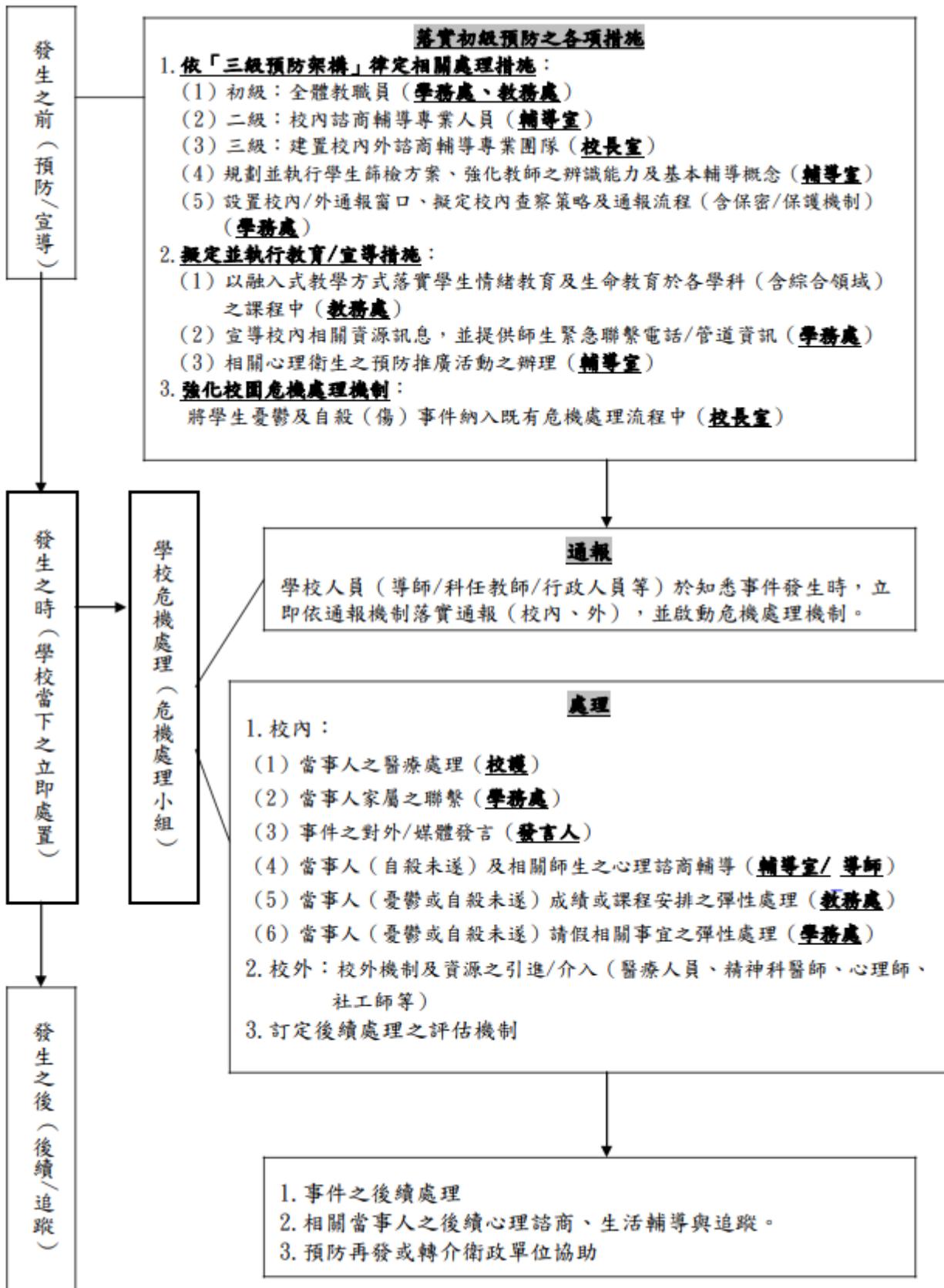
自我傷害危機事件處理小組(已遂/未遂)

組 別	負責人	任 務 內 容
召集人	校 長	綜理事件並指定對外發言人
總幹事	教務主任	協助召集人聯繫各小組工作狀況。
教學組	教學組長	負責因為此事件處理人員之調、代課事宜。
聯絡組	學務主任	1. 召集導師會議建立共識。 2. 聯繫學生及家長尋求協助事項。 3. 回報教育處事件狀況。
生教組	生教組長	1. 偶發事件現場安全處理。 2. 加強校內外安全維護事宜。
輔導組	輔導主任 輔導組長	學生身心輔導及其他相關輔導工作。
資料組	資料組長	協助蒐集與彙整事件相關資料，並擔任會議紀錄。
總務組	總務主任	1. 緊急事件過程支出處理。 2. 各項設施之安全檢查與配合。
社區資源組	人事主任	1. 必要時與社區相關資源連結，提供直接或間接服務。 2. 法律問題諮詢。
醫護組	校護(護理師)	緊急醫護聯繫，現場急救實施。
顧問組	家長會長	支援學校及協調溝通。

危機復原人員配置表

組 別	負責人	任 務 內 容
召集人	校 長	綜理指示事件復原事宜。
心理輔導組	輔導主任	學生身心輔導及其他相關輔導工作。
教學組	教學組長 註冊組長	協助學生課業輔導及成績處理事宜。
復健組	輔導組長 校護(護理師)	1. 與家長、醫院、教育局聯絡後續相關事宜。 2. 持續關照學生身心復原狀況。 3. 相關資料記錄及彙整。

彰化縣立福興國民中學
學生憂鬱及自殺（傷）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含預防）



各級學校建物防墜安全檢核參考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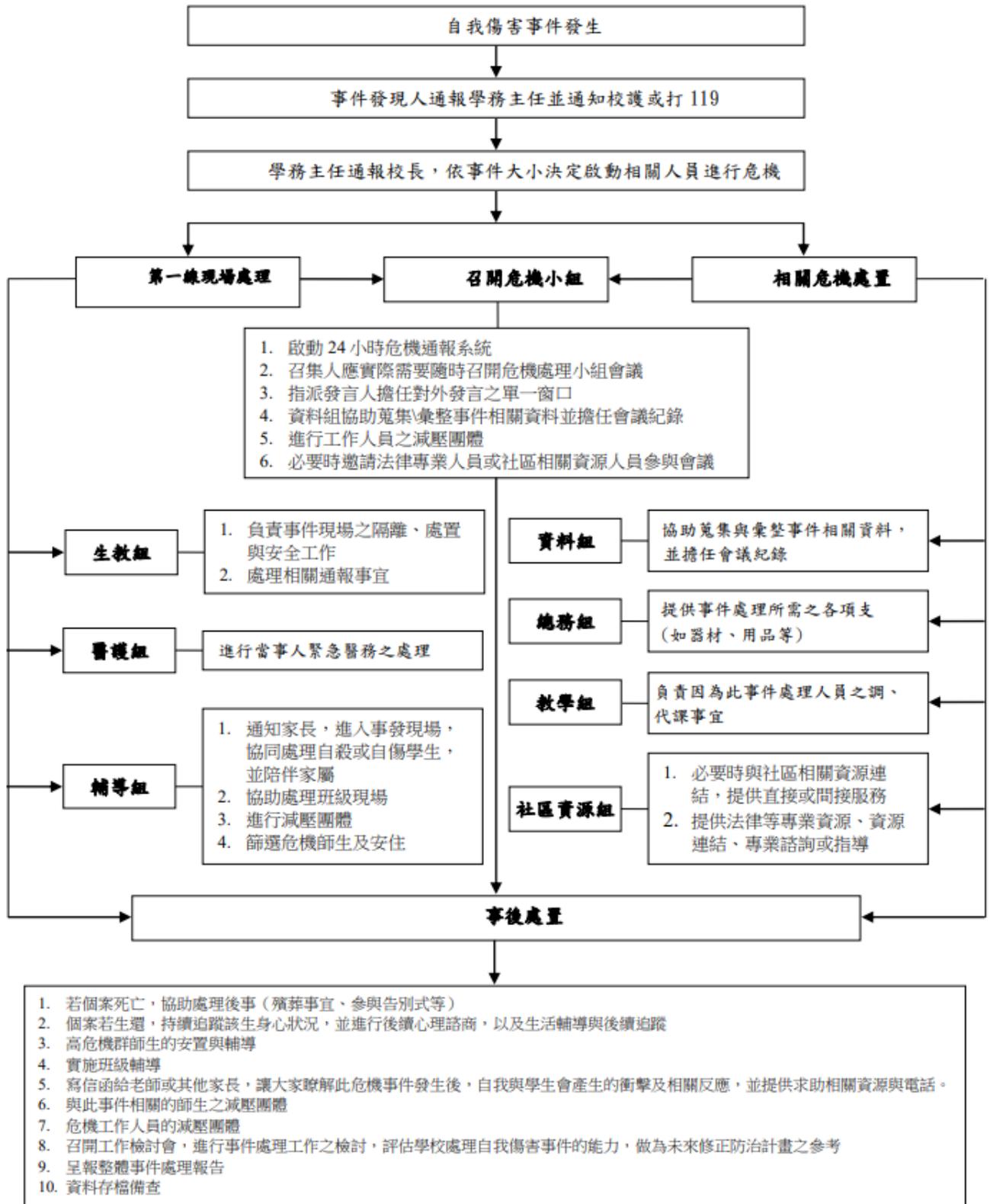
(臺北市衛生局提供，110.03.25 核定版)

學校名稱：彰化縣立福興國民中學

項目	編號	檢查內容	檢查結果		
			安全	不安全	改善規劃
教室窗戶	1	確認教室有多少對外窗戶的窗外無陽臺、露臺或緩衝空間			
	2	窗臺高度是否足夠安全： (1) 國小、國中—基本：1-9F \geq 100cm；10F 以上 \geq 110cm (2) 高級中等學校以上—基本：1-9F \geq 110cm；10F 以上 \geq 120cm			
	3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前有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花盆、課桌椅、櫃子、書架等)			
	4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高度未達 150 公分之橫拉窗，是否開啟會超過 20 公分			
	5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高度未達 150 公分之推射窗，是否開啟會超過 20 公分			
陽(露)臺	1	女兒牆高度是否足夠安全(基本高度同窗戶，但建議 120cm 以上)			
	2	欄杆隔條是否過於容易攀爬(不宜為橫式、格式)			
	3	欄杆間隔是否超過 20cm			
	4	欄杆底部與地面間隔是否高於 15cm			
	5	「四樓含以上」建物地面是否放置可攀爬之物品(花盆、課桌椅、櫃子等)			
公共樓梯	1	樓梯、扶手及欄杆的縫隙是否超過 20cm			
	2	樓梯與樓梯間的縫隙是否超過 30cm			
	3	梯間採光照明是否足夠			
	4	樓梯兩旁挑空處上下是否有安全網			
頂樓	1	女兒牆高度是否足夠安全(建議 140-150cm；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2	低女兒牆是否有加裝高度防護設備（欄杆、強化玻璃、防護網；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3	女兒牆面或地面是否有可攀爬物品（如花盆）及設備（如管路）；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4	女兒牆是否設有警語或警示設備（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5	頂樓出入口及平臺是否有足夠照明設備（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6	頂樓出入口是否有監測設備（監視器、感應器、警鈴、感應鎖；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7	頂樓出入口進出是否裝設開啟警報，並連接至警衛室（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8	頂樓突出建物（水塔平臺、電梯平臺）工作樓梯是否加鎖管制（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公共設施及空間	1	公共空間挑高處（大廳挑高、中庭挑高、天井等有三公尺以上高地落差之空間）是否有防護網			
	2	公共空間挑高處相鄰之平臺及窗戶是否有安全措施			
	3	公共設施及空間較陰暗或隱密之處，是否有妥善設置門禁管制			
學校管理	1	學校所聘請之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熟知各項安全設備			
	2	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熟知緊急網路電話（警消等）			
	3	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受過緊急應變及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學校辦理自殺守門人訓練課程時應納入校內保全人員共同參訓）			
	4	學校相關人員（含保全人員）是否能接獲師生求助並主動協助異常安全事件			
	5	是否訂有緊急事件應變流程，供師生及保全人員參考			
		相關檢查內容依需要進行調整			

福興國中校園處置自我傷害危機事件標準化作業流程(已遂/未遂)



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項 目	說 明
資訊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新聞媒體（新聞標題：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安中心通報（事件序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民意信箱陳情（教育部公文文號：_____）
自傷學生狀況描述	
學校全銜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齡	
學制/系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年級：（_____） 科/系所名稱：（_____）【無則免填】
學生身分別：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當學年度轉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當學年度復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自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地區生；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生；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延畢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輟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離生；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需求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資優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家庭狀況：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三代同堂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離異； <input type="checkbox"/> 父歿； <input type="checkbox"/> 母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脆弱家庭（家庭因貧窮、犯罪、失業、物質濫用、未成年親職、有嚴重身心障礙兒童需照顧、家庭照顧功能不足等易受傷害的風險或多重問題，造成物質、生理、心理、環境的脆弱性，而需多重支持與服務介入的家庭。）
學習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特殊學習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原學習狀況佳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狀況不佳（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曠課；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無學習動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使用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精神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傷史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待澄清	<input type="checkbox"/> 待澄清 ()
壓力事件	校園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校園霸凌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課外活動或社團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校園適應問題 (轉學生、休學生)
	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霸凌
	失落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過世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自殺
	親密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感情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親密關係暴力
		<input type="checkbox"/> 人際疏離或孤獨
	家庭與外在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身體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精神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酒精/藥物使用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家暴
		<input type="checkbox"/> 被收養孩童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與居住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問題
	創傷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災難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的被害人或行為人)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性別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待澄清	<input type="checkbox"/> 待澄清 ()	

學校處理經驗描述 (請針對事件發生後當時的實際處理經驗以列舉方式加以描述)

處理流程

● 學校協助處理單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力支援狀況： ● 事件處理流程： 1. 第一現場發現者： 2. 第一現場處理者： 3. 4. 5.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回顧與精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來精進策略： 1. 2. ● 執行困境與建議： 1. 2. ● 可供學習與參考之經驗： 1. 2.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

聯絡電話：

e-mail：

主管簽章：

彰化縣立福興國中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